

2021 年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九、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拟订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健全人力资源市场监管体系。

（三）负责促进就业创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就业创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制度、就业援助制度和职业培训制度，健全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就业、失业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组织实施国（境）外人员来我区工作政策。

（四）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组织实施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标准。组织落实养老保险市级统筹办法和全市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办法。组织实施机关企事业单位离退休政策。拟订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编报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建议草案。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工伤病残鉴定政策和标准，组织实施劳动能力鉴定工作。负责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

调节和控制，保持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负责全区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经办管理业务的统筹协调指导。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

（五）统筹拟订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组织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组织落实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违法案件。负责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访维稳工作。

（六）参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人才发展规划。负责专业技术人才和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工作。组织拟订全区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规划、政策以及留学回国人员来我区创新创业政策，并组织实施。健全落实博士后制度。协调推进全区人才服务体系建设。负责非教育系统公派留学管理工作。拟订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并组织实施。牵头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推进职业资格制度改革，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拟订全区职业培训机构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组织和指导全区职业技能竞赛工作。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

（七）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

（八）综合管理全区表彰奖励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落实国家功勋荣誉表彰制度。拟订政府表彰奖励制度，按照权限审核区政府实施的表彰奖励事项。依法办理区政府提请区人大常委会决定任免工作人员和区政府任免工作人员有关事项。

（九）负责全区事业单位工作福利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拟订企业人员工资收入分配调控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健全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政策。

（十）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一）负责本部门职责范围和分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二）组织落实国家和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化管理政策。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信息化发展规划、管理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统筹管理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信息及档案管理工作。协调、指导镇、街道及其他部门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负责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工作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

（十三）按照上级有关规定和要求，指导、协调、管理有关中央、省市和部队驻临单位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工作。

（十四）负责本部门 and 代管、所属事业单位党的建设
工作。

（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市、区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加大简政放权力度，优化服务流程，创新服务模式，发挥“互联网+”支撑作用，推进网上办事和业务协同，提升服务质量。加强监督指导，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创新监管模式，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信用监管”，提升监管效能。完善人力资源市场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政策，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健全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加强信息共享，不断提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水平，持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1. 与临淄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有关的职责分工。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属于《工伤保险条例》适用范围的烈士一次性工亡补助金、供养亲属抚恤金发放工作。临淄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烈士褒扬工作，指导烈士褒扬金、一次性抚恤金和烈属定期抚恤金等相关抚恤政策的落实。

2. 与临淄区科技局（区外专局）有关的职责分工。

(1)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同临淄区科技局(区外专局)制定外国人来我区工作政策,其中A类人员的政策由临淄区科技局(区外专局)会同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定,B类和C类人员的政策由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同临淄区科技局(区外专局)制定。(2)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继续使用现有的“外国人来华工作管理服务系统”,继续发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外专局联合印制的《外国人工作许可证》,对外国人继续采用统一的分类标准,行政相对人继续在“外国人来华工作管理服务系统”中统一办理工作许可,其中A类和B类人员的工作许可由临淄区科技局(区外专局)会同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组织实施,C类人员的工作许可由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组织实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预算、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局属事业单位预算包括:

- 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机关预算
- 2、山东化工专业人才市场预算
- 3、临淄区劳动人事仲裁院预算
- 4、淄博市临淄区社会保险事业中心预算
- 5、临淄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预算

6、临淄区劳动监察大队预算

局属事业单位不单独进行财务核算，不单独编制预算。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预算数	上年结转支出
一、财政拨款	62,072.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	62,072.9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三、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其他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04.90	61,504.9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568.00	568.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三、预备费	0.00	0.00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62,072.9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62,072.90	62,072.90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六、上年结转	0.00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62,072.90	支 出 总 计	62,072.90	62,072.90	0.00

表 2.收入预算表

单位名称：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 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合计	预算数										事业基 金弥补 收支差 额	上年结 转	
						小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经费拨 款(补 助)	其他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类	款	项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62,072.90	62,072.90	62,072.90	62,072.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1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62,072.90	62,072.90	62,072.90	62,072.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1001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62,072.90	62,072.90	62,072.90	62,072.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04.90	61,504.90	61,504.90	61,504.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978.34	4,978.34	4,978.34	4,978.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01	01	401001	行政运行	2,335.34	2,335.34	2,335.34	2,335.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01	04	401001	综合业务管理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01	06	401001	就业管理事务	1,023.00	1,023.00	1,023.00	1,02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01	09	401001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242.00	1,242.00	1,242.00	1,2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01	12	401001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28.00	28.00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科目编码			单位编 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合计	预算数										事业基 金弥补 收支差 额	上年结 转	
类	款	项				小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34.00	27,934.00	27,934.00	27,93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05	07	401001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7,300.00	27,300.00	27,300.00	27,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05	99	401001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634.00	634.00	634.00	63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7			就业补助	144.80	144.80	144.80	14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07	12	401001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	44.80	44.80	44.80	4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07	99	401001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7,800.00	27,800.00	27,800.00	27,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26	01	4010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7,600.00	17,600.00	17,600.00	17,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26	02	401001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200.00	10,200.00	10,200.00	10,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30	01	401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76	547.76	547.76	547.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99	99	401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76	547.76	547.76	547.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68.00	568.00	568.00	56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68.00	568.00	568.00	56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08	04	401001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568.00	568.00	568.00	56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合计	预算数			上年结转 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1	2	3	4	5
			合计		62,072.90	62,072.90	2,255.34	59,817.56	0.00
			401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62,072.90	62,072.90	2,255.34	59,817.56	0.00
			401001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62,072.90	62,072.90	2,255.34	59,817.56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04.90	61,504.90	2,255.34	59,249.56	0.00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978.34	4,978.34	2,255.34	2,723.00	0.00
208	01	01	401001	行政运行	2,335.34	2,335.34	2,255.34	80.00	0.00
208	01	04	401001	综合业务管理	350.00	350.00	0.00	350.00	
208	01	06	401001	就业管理事务	1,023.00	1,023.00	0.00	1,023.00	0.00
208	01	09	401001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242.00	1,242.00	0.00	1,242.00	0.00
208	01	12	401001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28.00	28.00	0.00	28.00	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34.00	27,934.00	0.00	27,934.00	0.00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合计	预算数			上年结转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1	2	3	4	5
208	05	07	401001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7,300.00	27,300.00	0.00	27,300.00	0.00
208	05	99	401001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634.00	634.00	0.00	634.00	0.00
	07			就业补助	144.80	144.80	0.00	144.80	0.00
208	07	12	401001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	44.80	44.80	0.00	44.80	0.00
208	07	99	401001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00.00	100.00	0.00	100.00	
	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7,800.00	27,800.00	0.00	27,800.00	0.00
208	26	01	4010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7,600.00	17,600.00	0.00	17,600.00	0.00
208	26	02	401001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200.00	10,200.00	0.00	10,200.00	0.00
	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100.00	100.00	0.00	100.00	0.00
208	30	01	401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0.00	100.00	0.00	100.00	0.0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76	547.76	0.00	547.76	0.00
208	99	99	401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76	547.76	0.00	547.76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68.00	568.00	0.00	568.00	0.00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68.00	568.00	0.00	568.00	0.00
213	08	04	401001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568.00	568.00	0.00	568.00	0.00

表 4.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62,072.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1,504.90	61,504.9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68.00	568.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预备费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2,072.90	本年支出合计	62,072.90	62,072.90	0.00	0.00
四、上年结转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62,072.90	支 出 总 计	62,072.90	62,072.90	0.00	0.00

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合计		62,072.90	2,255.34	1,793.43	461.91	59,817.56
			401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62,072.90	2,255.34	1,793.43	461.91	59,817.56
			401001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62,072.90	2,255.34	1,793.43	461.91	59,817.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04.90	2,255.34	1,793.43	461.91	59,249.56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978.34	2,255.34	1,793.43	461.91	2,723.00
208	01	01	401001	行政运行	2,335.34	2,255.34	1,793.43	461.91	80.00
208	01	04	401001	综合业务管理	350.00	0.00	0.00	0.00	350.00
208	01	06	401001	就业管理事务	1,023.00	0.00	0.00	0.00	1,023.00
208	01	09	401001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242.00	0.00	0.00	0.00	1,242.00
208	01	12	401001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28.00	0.00	0.00	0.00	28.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34.00	0.00	0.00	0.00	27,934.00
208	05	07	401001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7,300.00	0.00	0.00	0.00	27,300.00
208	05	99	401001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634.00	0.00	0.00	0.00	634.00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07			就业补助	144.80	0.00	0.00	0.00	144.80
208	07	12	401001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	44.80	0.00	0.00	0.00	44.80
208	07	99	401001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00.00	0.00	0.00	0.00	100.00
	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7,800.00	0.00	0.00	0.00	27,800.00
208	26	01	4010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7,600.00	0.00	0.00	0.00	17,600.00
208	26	02	401001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200.00	0.00	0.00	0.00	10,200.00
	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100.00	0.00	0.00	0.00	100.00
208	30	01	401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0.00	0.00	0.00	0.00	100.0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76	0.00	0.00	0.00	547.76
208	99	99	401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76	0.00	0.00	0.00	547.76
213				农林水支出	568.00	0.00	0.00	0.00	568.00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68.00	0.00	0.00	0.00	568.00
213	08	04	401001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568.00	0.00	0.00	0.00	568.00

表 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2021 年预算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备注：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备注：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8.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	1	2
	合计	2255.34	2255.34
[4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255.34	2255.34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255.34	2255.34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686.70	1686.70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83.43	1183.43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75.50	375.50
50103	住房公积金	127.77	127.77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37.51	437.51
50201	办公经费	277.09	277.09
50203	培训费	8.00	8.00
50205	委托业务费	16.00	16.00
50206	公务接待费	3.50	3.50
50209	维修（护）费	8.00	8.00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	1	2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92	124.92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4.40	24.40
50306	设备购置	24.40	24.4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06.73	106.73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7	9.07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66	97.66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24.92	124.92
50905	离退休费	24.40	24.40

表 9.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	1	2
	合计	2255.34	2255.34
[4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255.34	2255.34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255.34	2255.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86.70	1686.70
30101	基本工资	461.41	461.41
30102	津贴补贴	633.29	633.29
30103	奖金	88.73	88.7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4.53	154.5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1.27	101.2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54	69.5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78	42.7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38	7.3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7.77	127.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7.51	437.51
30201	办公费	91.99	91.99
30202	印刷费	11.90	11.90
30204	手续费	0.24	0.24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	1	2
30207	邮电费	23.00	23.00
30208	取暖费	25.01	25.01
30211	差旅费	14.00	14.00
30213	维修（护）费	8.00	8.00
30216	培训费	8.00	8.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0	3.50
30226	劳务费	16.00	16.00
30228	工会经费	17.55	17.55
30229	福利费	1.22	1.2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2.18	92.1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92	124.9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73	106.73
30302	退休费	97.66	97.66
30305	生活补助	9.03	9.03
30309	奖励金	0.04	0.04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4.40	24.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4.40	24.40

表 10.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和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9,817.56	59,817.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1]行政运行	劳务派遣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工资等待遇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4]综合业务管理	人才综合体管理运营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50.00	3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6]就业管理事务	创业孵化基地管理运行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980.00	9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6]就业管理事务	档案信息化平台建设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3.00	4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科目编码和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80109]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购买社会保险稽核服务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78.00	7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9]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退休企业职工 40 元财政补贴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164.00	1,16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2]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劳动争议调解办案经费补助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2]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办案补助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7]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社会养老保险区级政府补贴资金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7,300.00	27,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离休人员离休费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634.00	63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12]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	首席技师及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补助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4.80	4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科目编码和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80799]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就业补助资金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01]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社会养老保险区级政府补贴资金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7,600.00	17,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02]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社会养老保险区级政府补贴资金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0,200.00	10,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3001]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社会养老保险区级政府补贴资金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困难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助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12.00	2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创业大赛、职业技能大赛等活动经费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企业引进博士、硕士及双一流高校本科生活补贴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05.76	305.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4]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创业担保贷款区级贴息资金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568.00	56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1.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名称：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编码和名称	总计	资金来源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其他自有资 金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34.47	34.47	34.47	34.47	0.00	0.00	0.00	0.00	0.00
[4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34.47	34.47	34.47	34.47	0.00	0.00	0.00	0.00	0.00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34.47	34.47	34.47	34.47	0.0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用支出	34.47	34.47	34.47	34.47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1	2	3	4	5	6
		3.50	0.00	0.00	0.00	0.00	3.50
401001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3.50	0.00	0.00	0.00	0.00	3.50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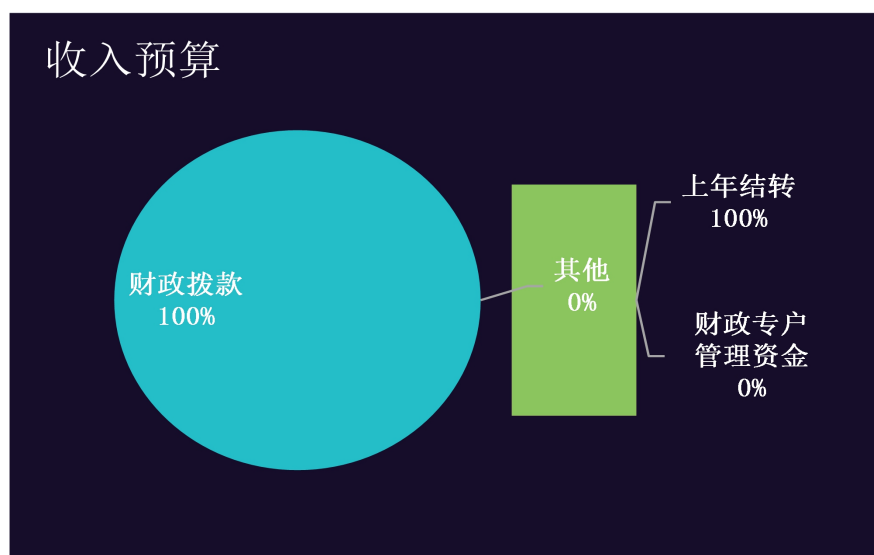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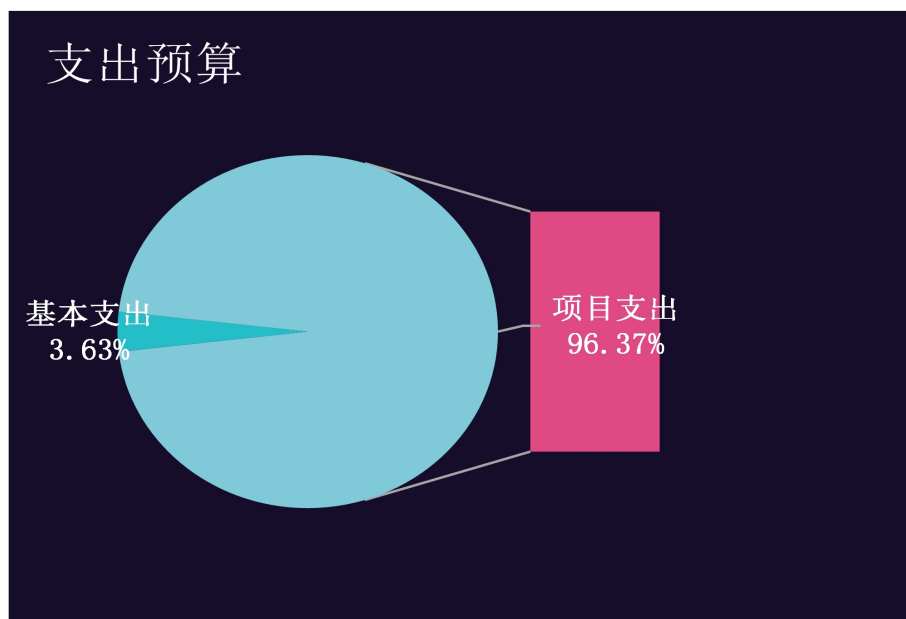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

2021 年收入预算为 62072.9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62072.90 万元，占 1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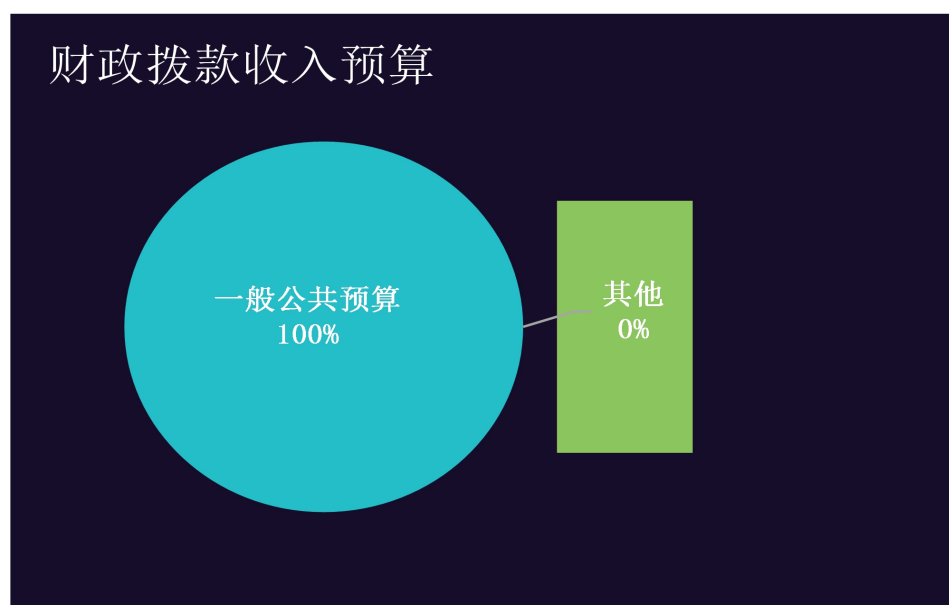


2021 年支出预算为 62072.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55.34 万元，占 3.63%，项目支出 59817.56 万元，占 96.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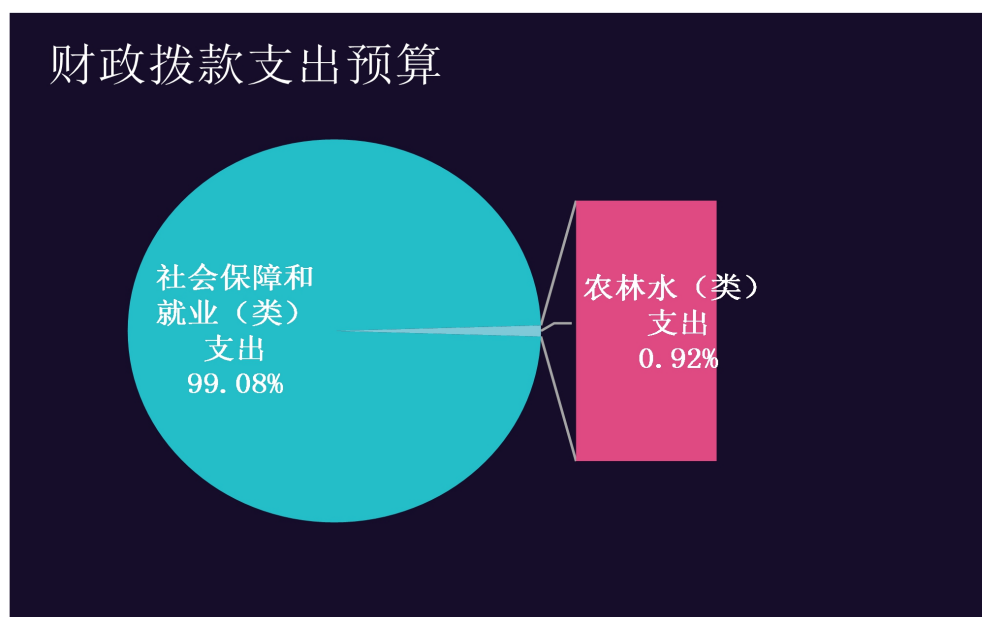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 62072.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62072.90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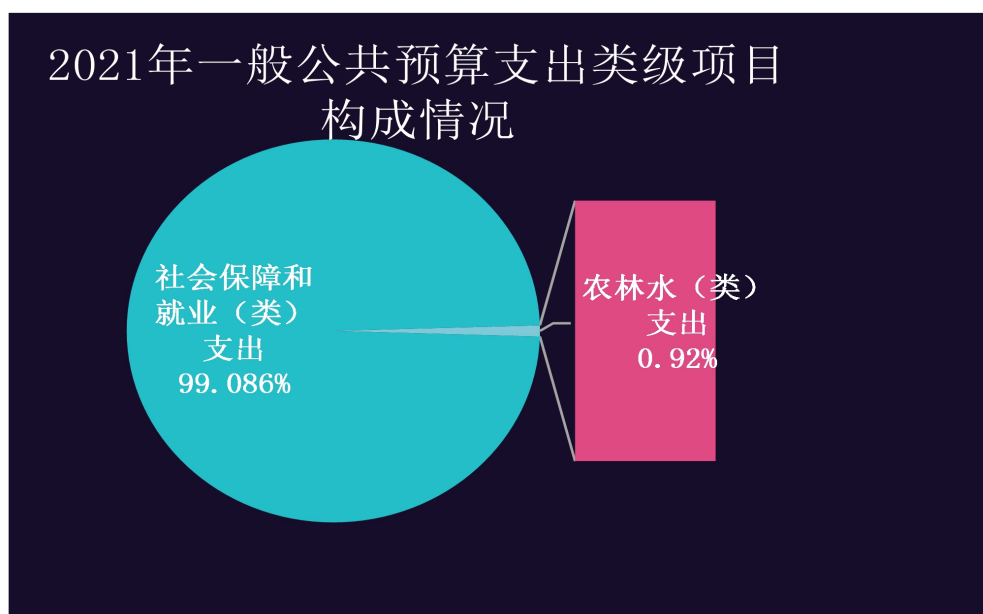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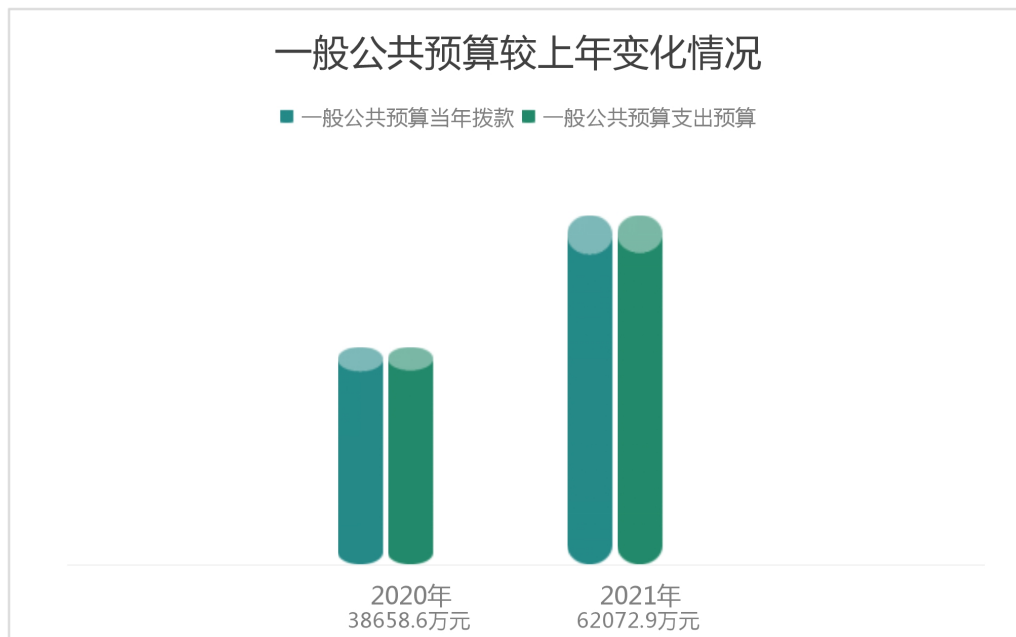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2072.90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1504.90 万元，占 99.08%；农林水（类）支出 568.00 万元，占 0.92%。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62072.90 万元，比上年增长 60.57%，主要是延续项目社会养老保险区级政府补贴资金等金额预算较上年大幅增加、新增人才综合体管理运营等项目。

2021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62072.90 万元，比上年增长 60.57%，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1504.90 万元，占 99.08%；农林水（类）支出 568.00 万元，占 0.92%。



具体情况如下:

1、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款) 行政运行 (项) 支出 2335.34 万元, 比上年下降 1.48%, 主要是压

减一般性支出，公用经费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项）支出 350.00 万元，上年无支出，主要是新增项目人才综合体管理运营。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支出 1023.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9.23 %，主要是创业孵化基地管理运行项目较去年减少，按财政意见上年部分未付费用未结转列入本年预算。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支出 1242.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70 %，主要是退休企业职工 40 元财政补贴项目支出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支出 28.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55.56 %，主要是新增项目劳动争议调解办案经费补助。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支出 27300.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22.18 %，主要是用于支付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助，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机关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增长比收入增长快，造成收支缺口增大，需要财政补助资金增加。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支出 634.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58 %，主要是离休人员离休费所需支出减少。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高技

能人才培养补助（项）支出 44.80 万元，上年无支出，主要是新增项目首席技师及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补助。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支出 100.00 万元，比上年（上年列社会保险补贴项功能科目）增长 29.03 %，主要是为贯彻落实中央抗击疫情稳就业政策精神，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调整，增设若干补贴种类。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支出 17600.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88.05%，主要原因为企业养老保险实行省级统筹，省政府根据全省基金收支状况，在综合考虑各地经济社会发展、人口结构、就业状况、财政投入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基金缺口责任的统筹分担机制，合理确定全省养老保险基金与各市（含省本级）对基金缺口的分担办法。市与县（市、区）之间的基金缺口分担办法，由各市政府确定。根据统一安排，我区承担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补贴 17600.00 万元。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支出 10200.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41.99%，主要用于支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区级政府补贴资金，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基础养老金标准提高。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款）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支出 10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4.76%，主要用于支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区级政府补贴资金财政代缴部分，减少的原因为精准扶贫类财政代缴人员有所减少。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 547.76 万元，比上年增长 143.45%，主要是新增项目创业大赛、职业技能大赛等活动经费及企业引进博士、硕士及双一流高校本科生活补贴。

14、农林水（类）普惠金融发展（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支出（项）支出 568.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932.73%，主要原因一是放款量持续增加，2018 年放款 2276 万元，2019 年放款 1.05 亿元，2020 年放款 2.25 亿元，2019 年放款的大部分贷款于 2021 年到期，即到期贷款激增；二是贴息方式又贷款到期后贴息变为在贷款期间按季度贴息，2020 年 5 月 28 日以后放款需要提前支付利息，故本年所需区级贴息资金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21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 2255.3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2255.34 万元），包括：

人员经费 1793.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793.43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

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等。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社会福利和救助、离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 461.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461.91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经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设备购置等。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 34.4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 34.47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其他自有资金安排 0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4.4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21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3.5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3.50 万元。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0 年减少 6.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 2020 年持平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与 2020 年持

平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6.00 万元、公务接待费与 2020 年持平为 3.5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照 2020 年 5 月 29 日区财政局《关于调拨公务用车资产的通知》（临财会资〔2020〕26 号）要求，事业单位公车改革保留的 3 辆业务用车，其产权全部调拨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 1 家行政单位以及临淄区劳动人事仲裁院、临淄区劳动监察大队等 2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437.51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减少 67.08 万元，下降 13.29 %。主要原因是：落实财政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压减公用经费等一般性支出。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实物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行政执法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件、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件、套）。

本部门 2021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或者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项目支出均设置

了绩效目标，涉及财政拨款 59817.56 万元。编制了 2021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本部门所主管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名称	劳务派遣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工资等待遇				
主管部门编码	401		主管部门	[4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类型	延续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8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80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该项目主要列支我局使用淄博创信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的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保险费、公积金等费用, 需每月按时足额向派遣单位拨付我局聘用劳务派遣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的工资等待遇。机构改革后, 为推进管理规范化, 提升管理服务效率, 保障人社工作的正常开展, 2019 年经区政府批复, 我局借用的原淄博创信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在我局临时性、替代性或辅助性岗位上继续工作, 其用工形式改为劳务派遣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 人员工资等待遇由区财政解决。				
项目立项情况	1、临淄区人民政府关于解决劳务派遣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工资待遇资金的批复				
资金测算明细	我局借用原淄博创信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工作人员 17 名, 每人每年的工资、保险费及公积金等费用共计约 4.7 万元, 17 人*4.7 万元=80 万元, 全年共需 80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按月向派遣单位支付我局劳务派遣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工资等待遇报酬			2021-01-01	2021-12-31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我局劳务派遣工作人员工资按时发放、各项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按时缴纳。			保障我局本年度劳务派遣工作人员工资按时发放、各项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按时缴纳。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控制月数	12	个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招用人员控制数额	17	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派遣单位每月 30 日前发放工资及时性	及时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按月发放	按时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出勤率	90	%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月待遇足额拨付率	100	%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劳动合同签订率	100	%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全年拨付控制总额	80	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节省人力资源管理成本	节省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劳务派遣人员享受四险一金缴纳率	100	%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每人应发工资符合省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率	100	%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管理服务效率	是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是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劳务派遣人员所在岗位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	90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名称	人才综合体管理运营		
主管部门编码	401	主管部门	[4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类型	新增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35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350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为促进临淄区人力资源服务业快速发展, 发挥市场机制在人力资源配置中的决定作用, 提升现代服务业高端化及城市综合实力, 按照“政府主导、市场化运营”的模式, 将临淄人才综合体培育发展成为符合市场需求、具有区域影响力和经济效益的人才平台, 实现中高端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和高层次人才向临淄快速聚集, 为临淄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支持和智力保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 临淄区人民政府委托杭州楼友会科技有限公司对临淄人才综合体进行进行全托管式运营管理。临淄人才综合体项目位于临淄区临淄大道 786 甲 2 号, 裙楼负一层至四层 (建筑面积为 12426.68 平方米)。		
项目立项情况	1、关于印发《党委书记人才工作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鲁人组发〔2020〕5 号)		
资金测算明细	1、人才综合体运营费用 200 万元: 协议期间, 甲方 (淄博市临淄区人民政府) 每年需向乙方 (杭州楼友会科技有限公司) 支付运营管理费人民币 300 万元整 (叁佰万元整), 其中基本运营费用 200 万元整 (贰佰万元整), 考核运营费用 100 万元整 (壹佰万元整) 列入下年预算。2、运营业绩奖励 100 万元: 协议期内, 所有入园企业形成的区级地方财政贡献减年度考核基数为结算总额, 甲方 (淄博市临淄区人民政府) 给予乙方 (杭州楼友会科技有限公司) 结算总额 10%的运营业绩奖励, 最高业绩奖励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整。3、年度提升改造费用 50 万元: 用于人才综合体设施、设备等的年度日常提升改造。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按合同支付年度人才工作体管理运营费用	2021-01-01	2021-12-31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第一考核年度: 引进机构 20 家或入驻机构使用人才综合体所有面积不少于 30%; 引进大学生不少于 1000 人; 举办各种类型的线上线下活动不低于 20 次; 举办各种类型的线上线下招才引智推介会不低于 4 次; 向目标客户点对点推介不低于 100 家; 争创市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通	年度目标: 引进机构 20 家或入驻机构使用人才综合体所有面积不少于 30%; 引进大学生不少于 1000 人; 举办各种类型的线上线下活动不低于 20 次; 举办各种类型的线上线下	

	过人才综合体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 15 人以上；入驻企业区级地方财政贡献达到 300 万元。第二考核年度：累计引进机构达 30 家或入驻机构使用人才综合体所有面积不少于 70%；引进大学生不少于 1000 人；争创省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举办各种类型的线上线下活动不低于 20 次；举办各种类型的线上线下招才引智推介会不低于 4 次；向目标客户点对点推介不低于 100 家；通过人才综合体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 15 人以上；入驻企业区级地方财政贡献达到 360 万元。第三考核年度：累计引进机构 40 家以上或入驻机构使用人才综合体所有面积不少于 90%；引进大学生不少于 1000 人；举办各种类型的线上线下活动不低于 20 次；举办各种类型的线上线下招才引智推介会不低于 4 次；向目标客户点对点推介不低于 100 家；通过人才综合体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 15 人以上；入驻企业区级地方财政贡献达到 432 万元。第四考核年度：累计引进机构 40 家或入驻机构使用人才综合体所有面积不少于 90%；引进大学生不少于 1000 人；举办各种类型的线上线下活动不低于 20 次；举办各种类型的线上线下招才引智推介会不低于 4 次；向目标客户点对点推介不低于 100 家；通过人才综合体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 15 人以上；入驻企业区级地方财政贡献达到 518 万元。第五考核年度：累计引进机构 40 家或入驻机构使用人才综合体所有面积不少于 90%；引进大学生不少于 1000 人；举办各种类型的线上线下活动不低于 20 次；举办各种类型的线上线下招才引智推介会不低于 4 次；向目标客户点对点推介不低于 100 家；通过人才综合体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 15 人以上；入驻企业区级地方财政贡献达到 622 万元。			招才引智推介会不低于 4 次；向目标客户点对点推介不低于 100 家；争创市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通过人才综合体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 15 人以上；入驻企业区级地方财政贡献达到 300 万元。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引进机构数	20	个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	15	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引进大学生	1000	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举办线上线下招才引智推介会	4	次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向目标客户点对点推介企业数	100	个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人才综合体管理运行费用按时到位	是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企业入驻人才综合体及时率	90	%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入驻企业使用人才综合体所有面积率	30	%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人才综合体管理运营费用	350	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入驻企业区级地方财政贡献	300	万元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引才力度	是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保障人才综合体管理正常运行	是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引进企业和引进人才满意度	90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名称	创业孵化基地管理运行		
主管部门编码	401	主管部门	[4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类型	延续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98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980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临淄区创业孵化基地于 2015 年 3 月 24 日区长办公会、区委常委会研究同意建设, 先后分别于 2016 年 6 月、9 月被评估认定为市级、省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该项目包涵创业孵化中心、创业培训大学、金融服务中心、人力资源档案管理中心、工业设计中心等功能区域, 提供创业培训、培训实战、创业孵化、人才招聘、投融资、信息咨询等服务, 培育创新能力强、科技含量高、市场前景好的创业项目, 同时辐射带动镇、街道、村居、社区的创业, 为创新型人才提供更好的创业环境。		
项目立项情况	1、临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促进创业带动就业的意见 2、关于印发山东省实施创业孵化基地和创业园区项目管理的通知（鲁人社发〔2014〕15 号）		
资金测算明细	1. 租赁费 737 万元: 房屋租赁费, 单价 1.096 元/天/平, 面积 18426.38 平, 时间 2020 年 12 月-2021 年 11 月共 12 个月, 共计 737 万元。 2. 车位租赁（管理）费 28.5 万元: 590 元/月/个, 数量 40 个, 时间 2020 年 12 月-2021 年 11 月, 共计 28.50 万元; 3. 物业管理费 69.50 万元: 单价 1.95 元/月/平, 原有面积加 3、23、24 三层共 19926.38 平, 时间: 2020 年 12 月-2021 年 11 月。 4. 水费 5 万元: 水费单价为 6.65 元/方; 5. 电费 59 万元: , 电费单价为 0.90 元/度。档案室现位于孵化基地需要四季恒温耗电量大, 2021 年单位入驻量增加, 办公设施利用率增加, 2021 年电费视情增加。 6. 劳务费 78 万元: 按照目前工资标准 2920.10 元/人/月, 单位缴纳保险 872.49 元/人/月, 公积金元 330.36/人/, 按照岗位招聘计划设置人数 16 人测算。 7. 创业孵化基地 24 层装修尾款 3 万元。 以上共计 980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 做好孵化基地各功能区沟通协调, 保障基地正常运营。 2. 按照文件要求, 全面落实好孵化基地房租、物业、水电、网络等费用减免。 3. 清退场地利用率不高, 发展潜力不强的企业（项目）, 补充新企业新项目, 使孵化基地入驻企业（项目）良性循环。	2021-01-01	2021-12-31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按照省级创业示范基地管理标准，做好到期入孵企业(项目)的迁出落地工作，同时，举办入驻企业（项目）评审会，补充新企业新项目。			按照省级创业示范基地管理标准，做好到期入孵企业(项目)的迁出落地工作，同时，举办入驻企业（项目）评审会，补充新企业新项目。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入驻企业（项目）个数	70	户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迁出企业	10	户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到期企业迁出及时性	及时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企业入驻率	80	%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创业孵化基地管理运行经费	980	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扶持创业人数	10	人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带动就业人数	100	人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保障创业孵化基地管理正常运行	是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创业孵化基地入驻对象满意度	90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名称	档案信息化平台建设				
主管部门编码	401		主管部门	[4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类型	延续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43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43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1、推进临淄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库房省级信息化试点单位建设, 2021 年 6 月验收。 2、推进流动人员人事档案信息化建设水平, 更好地服务用人单位和流动人员。				
项目立项情况	1、关于进一步完善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体系提升服务能力的意见 2、关于印发《市县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编制标准指导意见》的通知 3、关于转发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加快推进流动人员人事档案信息化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4、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加快推进流动人员人事档案信息化建设的实施意见（鲁人社办发〔2018〕36 号）				
资金测算明细	1. 购买档案管理服务, 主要用于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接收、信息采集、档案整理、归库房规范化管理、协助办理档案查借阅等业务。采购服务项目预计需配备工作人员 8 名, 服务按人均年费用 3.5 万元预估, 8 名工作人员全年费用在 28 万元左右。2. 每年厂家建议两次检修, 预计费用 6000 元, 设备零件更换预计费用 24000 元, 档案系统升级不少于 5 万元, 合计 8 万元。3. 购买 2.3 万个档案盒, 预计每个 3 元, 共计费用 7 万元。以上合计 43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推进临淄区省级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库房信息化建设试点单位验收			2021-01-01	2021-12-31
	2、购买社会力量推进临淄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化建设。			2021-01-01	2021-12-31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逐步提高档案管理信息化水平, 提供更高水平的档案管理服务。			逐步提高档案管理信息化水平, 提供更高水平的档案管理服务。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档案信息化份数	25000	份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及时推进档案信息化	及时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档案信息采集率	30	%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档案数据信息化正确率	95	%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档案信息化服务经费	43	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对用人单位服务质量与上年相比	提高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电子档案利用率	80	%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对个人服务质量与上年相比	提升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流动人员档案服务办结率	95	%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是否推进业务网办	是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档案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名称	购买社会保险稽核服务				
主管部门编码	401	主管部门	[4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类型	延续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78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78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淄人社字〔2019〕54 号第四条规定“对按照最低基数申报缴费的企业,要通过购买服务等方式实现实地稽核全覆盖,重点核查企业职工人数、工资基数和财务状况,重点解决瞒报、漏报缴费基数和人数等问题;对恶意欠费的,要依法进行处置。”鉴于以上情况,需对我区所有企业进行实地稽核,单凭借我单位人员难以实现稽核的全覆盖,需聘请第三方常年进行稽核。				
项目立项情况	1、关于对区人社局政府购买服务审核备案的函 2、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追加购买社会保险稽核服务所需资金的请示 3、临淄区人民政府关于解决购买社会保险稽核服务资金的批复				
资金测算明细	一、第三方稽核服务费用 1、截至 2020 年 10 月 28 日系统内正常参保的有在职人员的企业共计 5649 家,预估往后每月新增企业 50 家,预计 2021 年 7 月前应稽核企业数为 6099 家。参考 2020 年稽核工作量,按每天 10 人预算,持续 5 个月,每人每天 500 元算,此项费用预计 52 万元。 2、8 月份集中稽核过后,需每天 3-4 人进行后续稽核服务工作,预计费用 25 万元。 3、两项合计 77 万元。 二、邮寄费用 需要为异地居住的待遇领取人员邮寄资格认证材料,预计 666 人,费用 666*15=1 万元。 三、总计: 78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购买社会保险稽核服务			2021-01-01	2021-12-31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参保企业如实申报缴费基数。			参保企业如实申报缴费基数。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稽核服务企业数量	5000	家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稽核实施的及时率	96	%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稽核报告合格率	100	%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购买社会保险稽核服务经费	78	万元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每名稽核人员费用标准	500	元/天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社保基金收缴率	96	%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缴费基数同工资水平相符	90	%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稽核企业覆盖率	100	%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缴费基数符合有关政策、制度规定	提升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不断提升社保基金的征缴能力	提高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6	%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6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名称	退休企业职工 40 元财政补贴				
主管部门编码	401		主管部门	[4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类型	延续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1,164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164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根据淄办发〔2017〕70 号文件有关规定: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 对纳入我市企业基本养老保险社会统筹的新增企业退休人员, 不再收取每人 900 元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同时不再发放退休人员 15 元开放城市补贴(淄通字〔1992〕16 号文件规定)、20 元水电补贴(淄财行字〔1992〕16 号文件规定)、5 元水电补贴(淄财行字〔1993〕38 号文件规定)。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凡按规定实行社会化管理服务且缴清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的企业退休人员, 继续享受上述补贴(共 40 元)。自 2018 年 1 月起, 企业退休人员继续享受的上述补贴不再从社会养老保险基金中支付, 改由同级财政负担, 市直退休人员由市财政负担, 区县退休人员由区县财政负担。				
项目立项情况	1、关于对淄办发〔2004〕1 号文件部分规定予以修改的通知				
资金测算明细	我区发放相关补贴退休人员约为 24227 人, 每人每月 40 元, 每月 97 万元, 全年需要 1164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每月按时发放退休企业职工 40 元财政补贴			2021-01-15	2021-12-25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及时将城市补贴发放到退休人员手中			及时将城市补贴发放到退休人员手中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较大城市补贴人数	24227	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信息公开及时率	100	%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补助人群覆盖率	100	%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领取人员资质认定规范性	规范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退休企业职工 40 元财政补贴经费	1164	万元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每人补助标准	40	元/人*月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保障退休企业职工权益	是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领取人的生活水平	保障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100	%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的和谐稳定	是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保证补贴的正常发放	是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不再收取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	是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贴人员满意度	99	%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	99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名称	劳动争议调解办案经费补助		
主管部门编码	401	主管部门	[4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类型	新增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1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0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为进一步完善我市劳动争议调解机制, 调动调解员积极性, 提高工作效能, 淄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淄博市财政局厅按照《淄博市实施“一号改革工程”对标学习深圳优化营商环境重点任务清单》(淄人社字〔2020〕11 号) 要求, 今年 8 月份联合下发了《淄博市劳动争议调解办案经费补助管理办法》(淄人社字〔2020〕153 号),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该办法规定劳动争议调解员办案补助按照以案定补的原则, 每依法办结一起劳动争议案件, 按标准给付调解员办案补助.		
项目立项情况	1、山东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条例 2、《淄博市劳动争议调解办案经费补助管理办法》		
资金测算明细	一、劳动争议案件分类情况 按照《淄博市劳动争议调解办案经费补助管理办法》的规定, 劳动争议调解案件根据案件涉及人数分为简单案件、普通案件、较大案件及大型群体性案件四类, 具体如下: (一) 简单案件: 案件涉及人数为 1 至 3 人; (二) 普通案件: 案件涉及人数为 4 至 10 人; (三) 较大案件: 案件涉及人数为 11 至 29 人; (四) 大型群体性案件: 案件涉及人数为 30 人及以上。 二、劳动争议调解办案经费补助 根据今年案件的办理情况, 预计明年全区各镇(街道)、用人单位等调解组织受理劳动争议调解案件将达 1200 余起, 其中简单案件 400 起, 每案补助 100 元, 办案补助需 4 万元; 普通案件 120 起, 每案补助 200 元, 办案补助需 2.4 元; 较大案件 60 起, 每案补助 300 元, 办案补助需 1.8 万元; 大型群体性案件 36 起, 每案补助 500 元, 办案补助需 1.8 万元。 以上共计 10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劳动争议调解办案经费补助	2021-01-01	2021-12-31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加强调解队伍建设, 提升基层化解纠纷的能力,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加强调解队伍建设, 提升基层化解纠纷的能力,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年度绩效 指标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调解员配备人数	24	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调解案件受理及时率	100	%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案卷按期归档完成率	100	%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劳动争议调解办案经费补助	10	万元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案件调解率	60	%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是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调解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调解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名称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办案补助				
主管部门编码	401		主管部门	[4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类型	延续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18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8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为加强调解仲裁队伍建设, 完善仲裁激励保障机制,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东省财政厅联合下发了《山东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人员办案补助暂行办法》(鲁人社发〔2017〕55 号), 该办法规定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人员办案补助按照以案定补的原则, 每依法办结一起劳动人事案件, 按标准给付仲裁员和记录人员办案补助。				
项目立项情况	1、山东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人员办案补助暂行办法 2、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组织规则 3、山东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条例 4、加强劳动人事争议处理效能建设的意见				
资金测算明细	一、仲裁员办案补助: 按照《山东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人员办案补助暂行办法》规定, 专职仲裁员每人每月补助最高不超过 1500 元, 我院现有专职仲裁员 8 人, 每年所需经费预计为: 1500 元/人×8 人×12 个月=144000 元。 二、记录人员办案补助: 按照《山东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人员办案补助暂行办法》规定, 记录人员每人每月补助最高不超过 1000 元, 我院现有专职记录人员 4 人, 每年所需经费预计为: 1000 元/人×3 人×12 个月=36000 元。以上共计 18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办案补助			2021-01-01	2021-12-31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加强调解仲裁队伍建设, 完善仲裁激励保障机制, 推动仲裁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加强调解仲裁队伍建设, 完善仲裁激励保障机制, 推动仲裁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专职记录人员	3	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专职仲裁员	8	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案件受理及时率	100	%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仲裁结案率	95	%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办案补助经费	18	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一裁终局率	40	%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仲裁调解率	60	%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是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仲裁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名称	社会养老保险区级政府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编码	401	主管部门	[4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类型	延续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55,20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55,200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一）机关养老保险政策依据 我区每年机关养老保险金支付均大于收缴，为保障我区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及时足额领取养老金，根据《关于印发淄博市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淄政发〔2015〕9号）文件第七条加强基金管理和监督规定：“（三）明确各级政府的基金管理责任，各区县对本辖区内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承担主体责任，确保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特此申请区级财政补助资金。 （二）居民养老保险政策依据 1、根据《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居民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淄政发〔2018〕32号）规定，区县政府对参保人缴费给予适当补贴：缴费 100 元的补贴 30 元，缴费 300 元的补贴 40 元，缴费 500 元的补贴 60 元，缴费 600 元的补贴 60 元，缴费 800 元的补贴 80 元，缴费 1000 元的补贴 80 元，缴费 1500 元的补贴 100 元，缴费 2000 元的 补贴 110 元，缴费 2500 元的补贴 120 元，缴费 3000 元的补贴 130 元，缴费 4000 元的补贴 140 元，缴费 5000 元的补贴 150 元。 2、根据《关于提高全省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的通知》（鲁人社发〔2020〕17号）要求，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全省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由每人每月 118 元提高到 142 元，即每人每月提高 24 元。接省财政最新通知，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每人每月提高 5 元，达到最低 147 元。在省财政补助淄博市 50%的基础上，市级再补助张店、临淄、桓台 10%，那么新的补助体制为省市区三级负担比例是 5:1:4，则区级补助标准为 2021 年 1-6 月每人每月 56.80 元、7-12 月每人每月 58.80 元。从 2019 年开始，65-74 岁、75 岁以上每人每月分别加发 5 元、10 元，高龄基础养老金补助分担比例：市级按 20%比例补助区县（不含直管县）。 3、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3〕13号）规定，对重度残疾人等缴费困难群体，区政府为其代缴部分或全部最低标准的养老保险费。代缴的重度残疾人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 300 元。 4、《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社会保险精准扶贫工作的意见》（鲁人社发〔2017〕37号）规定，对建档立卡未标注脱贫的贫困人口、低保对象、特困人员等缴费困难群体，地方人民政府为其代缴部分或者全部最低标准的养老保险费。淄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对鲁人社发〔2017〕37 号文件进行了转发（淄人社发〔2017〕81 号文）。按照鲁人社发〔2017〕37 号、淄人社发〔2017〕81 号文件要求，临淄区对建档立卡未标注脱贫的贫困人口、低保对象、特困人员等缴费困难群体，符合参加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条件的代缴标准为每年 300 元。 5、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居民基本		

	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3〕13号）、《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居民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淄政发〔2018〕32号）规定，居民养老保险养老金待遇领取人自死亡次月起停止发放养老金，相关人员在待遇领取人死亡后30日内办理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的，一次性发给丧葬补助金，标准为800元。临淄区所需资金由市、区政府按以下比例承担：市政府承担20%，区政府承担80%。 （三）企业养老保险政策依据 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实行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省级统收统支的意见》（鲁政字〔2019〕220号）规定，建立基金缺口责任的统筹分担机制。按照事权与支出责任相适应的要求，省、市、县三级政府共同承担确保企业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的责任。省政府根据全省基金收支状况，在综合考虑各地经济社会发展、人口结构、就业状况、财政投入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基金缺口责任的统筹分担机制，合理确定全省养老保险基金与各市（含省本级）对基金缺口的分担办法。市与县（市、区）之间的基金缺口分担办法，由各市政府确定。根据《关于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2021年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淄财社【2021】2号）规定下达区级财政补助资金。		
项目立项情况	1、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 2、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居民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 3、关于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2021年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 4、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 5、关于实行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省级统收统支的意见		
资金测算明细	（一）机关养老保险金额测算 2020年1-9月机关养老保险费收入16954万元，平均每月保费收入1884万元，预计2021年机关养老保险费收入22608万元。2020年1-9月机关养老金支出35100万元，预计2020年全年需支出35100+3990*3=47070万元，按6%增长幅度测算2021年全年基金总支出49895万元，因此需要机关养老保险区级财政补贴49895-22608=27300万元。 （二）居民养老保险金额测算 1、预计2021年全区16-59周岁居民参保缴费人员140000人，60岁以上领取居民养老金人数98961人（其中：60-64岁21807人，65-74岁49181人，75岁以上27973人），则缴费补贴=140000人*62元/年/人=868万元，基础养老金=98961人*147元/月*12个月*40%+49181人*5元/月*12个月*80%+27973人*10元/月*12个月*80%=7488万元，复退、计生、多缴奖励补贴874万元，补发2020年7-12月提高基础养老金区级负担资金98961人*24元/月/人*6个月*40%+复退计生200万元=770万元，总计10000万元。 2、预计2021年重残、低保、扶贫缴费困难群体3350人，则重残、低保、扶贫代缴补贴=3350人*300元/年=100万元。 3、预计2021年居民丧葬补助金=3100人*800元/人*80%=200万元。 4、居民养老保险区级财政补贴总计10300万元，其中：代缴补贴100万元，其他区级政府补贴10200万元。 （三）企业养老保险金额测算 根据《关于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2021年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淄财社〔2021〕2号）规定，我区分担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补贴17600万元。 （四）总合计 社会养老保险区级政府补贴资金55200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每月20日前及时发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	2021-01-15	2021-12-25
	2、每月25日前及时发放居民养老金	2021-01-15	2021-12-25
	3、每月25日前及时发放退休企业职工养老金	2021-01-15	2021-12-25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机关、居民和企业养老保险基金的正常运行。	保障机关、居民和企业养老保险基金的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年度绩效 指标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数	7033	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企业职工退休人数	36681	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数	98961	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居民养老保险 16-59 周岁参保缴费人数	140000	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每月发放养老保险及时率	100	%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社会养老保险区级政府补贴资金	55200	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保障参保人民的权益	是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覆盖率	99	%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的和谐与稳定	是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保证养老金的正常发放	保证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员满意度	95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名称	离休人员离休费				
主管部门编码	401	主管部门	[4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类型	延续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634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634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根据淄政发〔2015〕9号《关于印发淄博市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 机关事业单位离休人员, 不纳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范围, 继续按照国家 and 省统一规定发给离休费, 并调整相关待遇。所需资金从原渠道列支, 可由原所在单位负责发放, 或委托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代发。				
项目立项情况	1、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				
资金测算明细	离休干部补贴现有发放人数 70 人, 每月离休费补助 48 万元, 预计明年增长率为 10%, 每年需要 634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每月按时发放离休人员离休费			2021-01-15	2021-12-20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离休干部补贴现有发放人数 70 人, 每月离休费补助 48 万元, 预计明年增长率为 10%, 每年需要 634 万元。			离休干部补贴现有发放人数 70 人, 每月离休费补助 48 万元, 预计明年增长率为 10%, 每年需要 634 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离休人员	70	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发放离休费及时率	100	%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离休费覆盖率	100	%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离休费按月发放率	100	%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离休人员离休费	634	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保障离休人员权益	是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的和谐稳定	是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政策知晓率	100	%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覆盖率	100	%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不断保障离休人员生活水平	保障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离休人员满意度	95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名称	首席技师及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补助				
主管部门编码	401		主管部门	[4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类型	延续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44.8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44.80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根据《中共临淄区委办公室、临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做好人才支撑新旧动能转换工作的若干措施>的通知》（临办发〔2018〕53 号）规定，对我区评选出的首席技师和区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在管理期内给予每月 500 元的区政府津贴，由财政部门按照年度拨付区人社局集中发放。				
项目立项情况	《中共临淄区委办公室、临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做好人才支撑新旧动能转换工作的若干措施>的通知》（临办发〔2018〕53 号）				
资金测算明细	1、根据《临淄区首席技师选拔管理办法》（临政办发〔2018〕7 号），《临淄区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选拔管理办法》规定，为我区评选出的在管理期内的首席技师和区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发放津贴 40.8 万元。第三、四批区首席技师共 30 人次，6000 元/人，18 万元；第五、六批区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共 38 人次，6000 元/人，22.8 万元；2、第七批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选拔费用：宣传、材料印刷费用等 1 万元，评审费用 1.5 万元，评审费、住宿费、餐饮费等 2 万元，表彰会、证书等费用 0.5 万元，共 4 万元。共需 44.8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为临淄区管理期内的首席技师及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发放年度津贴			2021-01-01	2021-12-31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确保我区首席技师及中青年专家补助按时发放。。			确保我区首席技师及中青年专家补助按时发放。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突贡专家数量	38	人次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首席技师数量	30	人次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首席技师、突出专家补助发放及时率	95	%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首席技师、突出专家补助发放准确率	95	%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首席技师、突出专家补助资金金额	44.8	万元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公众知晓度	90	%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的稳定和发展	是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提高临淄区专业技术人员工作积极性	是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提高临淄区高技能人才工作积极性	是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区突贡专家满意度	90	%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区首席技师满意度	90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编码	401	主管部门	[4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类型	延续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10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00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依据《关于印发<淄博市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淄财社〔2019〕22 号）文件，会同上级就业补助资金统筹使用。		
项目立项情况	1、淄博市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淄财社〔2019〕22 号）		
资金测算明细	1. 单位招用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社会保险补贴:按照单位为就业困难人员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缴费比例 16%）、基本医疗保险费（缴费比例 7%）、失业保险费（缴费比例 0.7%）、生育保险费（缴费比例 1%）和工伤保险费（缴费比例 0.2%-1.9%）给予补贴（不包括个人应缴纳的部分）。按照 2020 年最低补贴基数 3457 元上浮 10%计算，每月每人补贴金额约为 1012 元，按照全年 360 名就业困难人员和 50 名高校毕业生申请补贴，人均享受月数 10 个月计算，共需资金约 415 万元。 2. 灵活就业的就业困难人员保险补贴。同时缴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按其实际缴费额的 50%给予补贴（2020 年两险缴费 100%缴费档次的保费为 17283 元）；只缴纳其中一项的，按每年 1200 元的标准给予补贴。按照 100 名就业困难人员申报补贴，其中 70 人按 100%档次两险都交的保费测算，共需资金约 64 万元。 3. 就业见习补贴。预计 2021 年参加市就业见习计划且符合补贴条件的 80 人，补贴标准按照每人每月 955 元（现行最低工资标准的 50%）测算，需就业见习补贴约 50 万元。 4. 家政意外伤害保险补贴。预计 2021 年家政意外伤害保险补贴申请 120 人，按最高标准每人不超过 60 元测算，需就业见习补贴 0.72 万元。 5. 公益性岗位补贴。预计 2021 年公益性岗位安置 6 人，补贴标准按照每人每月 1910 元（现行最低工资标准）测算，需公益性岗位补贴约 7 万元。 6. 2021 年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等培训相关类的补贴在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项资金中列支。 7. 一次性创业补贴。按照申请人数 250 人，每人 1.2 万元标准，共需资金 300 万元。 8. 一次性创业岗位开发补贴。按照申请补贴岗位数量 100 个和每个岗位 0.2 万元的标准，共需资金约 20 万元。 9. 创业场所租赁补贴。按照小微企业申请人数 19 人，每人 0.5 万元标准，个体工商户申请人数 2 人，每人 0.25 万元标准，共需资金约 10 万元。 10. 个体工商户一次性创业补贴。按照申请人数 100 人，每人 0.5 万元标准，共需资金约 50 万元。 11. 举办区级创业创		

	新大赛，对创业大赛获奖的优秀创业项目、创业团队，给予奖励，需要资金 11 万元。 12. 公共就业服务信息化平台建设，用于流动人员档案信息化建设购买劳务服务，预计需要 6 人，劳务服务所需办公经费以及人员费用预计 36 万（鲁编办发〔2019〕5 号和鲁人社发〔2020〕4 号文件）。 综上，2021 年共需各级就业补助资金总额为 963.72 万元。上级就业补助资金目前结余 596 万元，4 季度各项补贴所需资金按照 100 万元测算（2019 年 4 季度拨付约 180 万元，其中社保补贴 160 余万，今年社保费减免，社保补贴金额减少），到年底结余资金 496 万元，2021 年上级拨付资金尚无数据，暂预算区级就业补助资金 100 万元。 如遇上级稳就业政策变化，参照《关于印发〈淄博市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淄财社〔2019〕22 号）文件及新政策要求进行资金管理及使用。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稳就业政策落实			2021-01-01	2021-12-31
	2、创业扶持政策落实			2021-01-01	2021-12-31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按照《淄博市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落实各项就业优惠政策。为本年度符合条件的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落实各项就业扶持补贴。			按照《淄博市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落实各项就业优惠政策。为本年度符合条件的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落实各项就业扶持补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70	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95	%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90	%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就业补助资金金额	100	万元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95	%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保障补助资金正常发放	是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对象服务满意度	90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名称	困难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编码	401		主管部门	[4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类型	延续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212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212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根据《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转发市委组织部等六部门关于进一步完善和做好改制重组以及关停破产国有企业离休干部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待遇调整手续的办理。企业离休干部比照党政机关离休干部同步调整生活待遇，是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的重要工作之一。今后遇有企业离休待遇调整，由人事部门提供政策依据，由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负责激发，其他部门配合，相关部门审定，财政部门及时拨付资金，最后由劳动部门复核盖章执行。				
项目立项情况	1、关于进一步完善和做好改制重组以及关停破产国有企业离休干部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资金测算明细	离休干部补贴现有发放人数 34 人，每月生活补助 16 万元，预计明年增长率为 10%，每年需要 212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每月按时发放困难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助			2021-01-15	2021-12-25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及时将离休干部补贴足额发放到离休人员手中			及时将离休干部补贴足额发放到离休人员手中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困难企业离休干部补贴人数	34	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及时足额发放离休费	100	%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补助人群覆盖率	99	%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困难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	212	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持续保障困难企业离休干部生活水平	保障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离休人员覆盖率	100	%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政策知晓率	100	%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的和谐稳定	是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保证补贴的正常发放	是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离休干部满意度	98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名称	创业大赛、职业技能大赛等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编码	401	主管部门	[4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类型	延续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3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30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一、职业技能大赛: 举办临淄区第九届职业技能大赛; 二、创业大赛: 举办临淄区第八届创业创新大赛、省市创业(创客)选拔赛等活动。			
项目立项情况	1.《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淄政发〔2019〕1号); 2.2020年临淄区政府工作报告(2021年1月13日临淄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3.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技能人才工作的意见。			
资金测算明细	一、职业技能大赛 20 万元: 1.大赛获奖选手奖金 6 万元,共 6 个项目,每个项目需 1 万元,共 6 万元。每个参赛项目设一等奖 1 名,3000 元/名,二等奖 2 名,2000 元/名,共 4000 元,三等奖 3 名,1000 元/名,共 3000 元; 2.耗材费用共 5 万元; 3.专家考务费 2 万元; 4.宣传及印刷费 2 万元,印发文件、宣传材料、大赛手册、工作证牌; 5.高技能人才培训、鉴定费 5 万元。 二、创业创新大赛 10 万元: 1.临淄区第八届创业创新大赛拟聘请评委 5 名,每名费用 0.3 万元; 2.临淄区第八届创业创新大赛拟聘请主持人 1 名,费用 0.2 万元; 3.临淄区第八届创业创新大赛需制作参赛企业展板、比赛现场条幅布置等,营造大赛氛围,宣传费用约 0.7 万元; 4.为保证大赛更加专业,临淄区第八届创业创新大赛拟聘请第三方服务,费用大约 2 万元; 5.临淄区第八届创业创新大赛决赛现场拟选取区电视台演播厅、齐文化博物馆报告厅等场所,需要支付场地费,约 1.8 万元。 6.临淄区第八届创业创新大赛拟邀请市领导现场指导,工作人员中午就餐等,费用约 0.5 万元; 7.省市创业(创客)大赛、创业人物评选选拔推荐优秀创业项目,具体委托费用项目参照临淄区第八届创业创新大赛 3.5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举办第九届职业技能大赛		2021-06-01	2021-12-31
	2、举办第八届创业创新大赛		2021-03-01	2021-12-31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组织开展第九届职业技能大赛、第八届创业创新大赛。			组织开展第九届职业技能大赛、第八届创业创新大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技能获奖选手数量	24	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创业大赛征集参赛项目数量	10	个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及时举办大赛	及时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为技能大赛获奖选手申请奖金及时性	及时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通过职业技能大赛培养高级工	是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通过创业大赛选拔推荐优秀创业项目	是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举办技能大赛成本费用	20	万元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举办创业大赛成本费用	10	万元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是否提高区域创业者创业积极性	是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高技能人才所占比例	提高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有效推动创业带动就业	有效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提高我区高技能人才数量	24	人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业技能大赛获奖选手满意度	100	%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创业大赛参赛对象满意度	90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名称	企业引进博士、硕士及双一流高校本科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编码	401		主管部门	[4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类型	延续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305.76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305.76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按照区委、区政府关于印发《临淄区推动“二次创业、科学发展”人才支撑计划（试行）》、《关于做好人才支撑新旧动能转换工作的若干措施》（临办发〔2018〕53号）有关规定，为提高我区引才聚才能力，助力企业发展，对从我区(域)外新引进的全职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双一流高校本科生，与用人企业签订3年（含）以上劳动合同，并办理就业登记、缴纳社会保险的，在3年内给予生活补贴。				
项目立项情况	1、临办发[2018]53号 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做好人才支撑新旧动能转换工作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2、临淄区企业引进博士、硕士及双一流高校本科生活补贴发放实施细则 3、临办发〔2016〕31号-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淄区推动“二次创业、科学发展”人才支撑计划（试行）》的通知				
资金测算明细	1、企业引进博士、硕士及双一流高校本科生活补贴共 305.76 万元：引进、结转博士 3 人，生活补贴 3000 元/月，共 3.6 万元（区补贴）；引进、结转硕士 173 人，生活补贴 2000 元/月，共 274.8 万元；引进双一流本科生 19 人，生活补贴 1200 元/月，共 27.36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对我区企业引进的博士、硕士及双一流高校本科发放生活补贴			2021-01-01	2021-12-31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发放本年度企业引进博士、硕士及双一流高校本科生活补贴。			发放本年度企业引进博士、硕士及双一流高校本科生活补贴。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企业引进人才数	195	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95	%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95	%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企业引进博士、硕士及双一流 高校本科生活补贴	305.76	万元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企业引才力度	是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公众知晓度	90	%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保障补助资金正常发放	是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引进的博士、硕士、双一流本科生满意度	90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名称	创业担保贷款区级贴息资金		
主管部门编码	401	主管部门	[4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401001]淄博市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类型	延续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568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568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对符合政策规定条件的创业担保贷款借款人,由政府出资给予贴息,减轻创业者和用人单位负担,支持劳动者自主创业、自谋职业,引导用人单位创造更多就业岗位。		
项目立项情况	1、关于转发《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东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关于印发山东省创业担保贷款实施办法的通知》的通知(淄人社字〔2020〕56号) 2、关于转发进一步加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力度全力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的通知的通知(鲁财金〔2020〕25号) 3、关于印发《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4、《关于印发淄博市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实施细则的通知》(淄财金〔2017〕15号) 5、关于进一步做好创业担保贷款工作的通知临人社字〔2017〕10号 6、关于转发(鲁财金〔2018〕30号)进一步做好创业担保贷款财政贴息工作的通知淄财金〔2018〕16号(附件有部、省文件) 7、《关于印发山东省创业带动就业扶持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社〔2016〕69号) 8、关于印发《山东省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鲁财金〔2017〕17号 9、临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促进创业带动就业的意见		
资金测算明细	按照《关于修订发布〈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9〕96号)、《关于印发〈山东省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鲁财金〔2017〕17号)、《关于印发〈淄博市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实施细则〉的通知》(淄财金〔2017〕15号)等文件要求,创业担保贷贴息资金由由中央和地方共同承担,中央和省级财政承担 50%,剩余部分由市县按照现行财政体制 4: 6 比例分担。根据 2018 年、2019 年 1-10 月我区创业担保工作开展情况、2019 年 11-12 月预计情况、2020 年工作计划,2021 年预计区财政配套贴息资金 568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按季度为创业担保贷款结清户,发放贴息	2021-01-01	2021-12-31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 2021 年工作完成情况，2021 年预计区财政配套贴息资金 568 万元。			根据 2021 年工作完成情况，2021 年预计区财政配套贴息资金 568 万元。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2021 年个人和小微企业贴息笔数	1000	人次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	450	人次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贴息资金拨付及时率	80	%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贴息资金拨付准确率	90	%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创业担保贷款区级贴息资金	568	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扶持创业人数	300	人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创业积极性	是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保障贷款贴息正常发放	是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贷款贴息对象满意度	90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本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本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另外用于劳务派遣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工资等待遇项目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项）：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方面综合性管理事务支出。主要用于人才综合体管理运营项目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指就业和职业技能鉴定管理方面的

支出。主要用于创业孵化基地管理运行、档案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指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主要用于购买社会保险稽核服务、退休企业职工 40 元财政补贴项目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指仲裁机构实体化建设、办案经费、调解仲裁能力建设等支出。主要用于劳动争议调解办案经费补助、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办案补助项目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指各级财政部门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的补助。主要用于社会养老保险区级政府补贴资金项目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补贴收支缺口补助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指各级财政部门对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主要用于离休人员离休费项目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项）：指财政用于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等方面的补助支出。主要用于首席技师及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补助项目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

的补助支出。主要用于就业补助资金区级资金项目，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的各项就业创业补贴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指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主要用于社会养老保险区级政府补贴资金项目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补贴区级分担部分的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指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主要用于社会养老保险区级政府补贴资金项目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缴费补贴、区级丧葬补助金等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款）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指财政为生活困难人员缴纳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主要用于社会养老保险区级政府补贴资金项目中为重残、低保、扶贫等生活困难群体支付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代缴补贴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主要用于困难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助，创业大赛、职业技能大赛等活动经费，企业引进博士、硕士及双一流高校本科生生活补贴等项目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创业担保

贷款（项）：指财政用于符合条件的人员从事微利项目创业担保贷款的贴息支出。主要用于创业担保贷款区级贴息资金项目支出。